

证券代码：300168

证券简称：万达信息

公告编号：2019-022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1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 2018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并于 2018 年 12 月 12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公告编号：2018-156）。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包括已回购股份数量、购买的最高价和最低价、已支付的总金额。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4 日首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刊登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

截至 2019 年 2 月 28 日，公司累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2,563,41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3%，本次回购最高成交价为 11.93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1.12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29,984,265.25 元（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019 年 2 月 28 日，公司在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了《2018 年度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等文件。根据相关规定，回购股份等库存股不能参与可转债的配售，为避免股份回购导致公司股本变动进而影响本次可转债发行，公司将不进行股份

回购等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行为，直至本次可转债发行登记上市。

本次可转债发行登记上市后，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一日